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3日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会议于2021年12月2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玲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监事会核实，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

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所述，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12 月 28 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21 名激励对象授予 437.4 万份股权期权，行权价格为 20.8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倍加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9 日